

证券代码：834530

证券简称：鑫鑫龙鑫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质押的公告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裴兴星质押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7.53%，其中6,000,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因工作疏忽，公司未能及时披露《股权质押公告》，现对该公告予以补充披露。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0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就上述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加强业务学习，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管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杜绝此种情况再次发生。特此公告。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09日